

房屋租赁合同

甲方：重庆环能机电制造有限公司

乙方：重庆润利智能机械设备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本着自愿的原则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甲方将自有新工房二楼（建面 230M²），租赁给乙方作办公及装配使用，月租金 2300.00 元（10 元/ M²/月，不含税价），租房期限从 2020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止，租期三年。

二、房租每半年一付，先付后用。

三、其它事项：

1、乙方在租赁使用期间如遇国家政策性费用，由乙方自行交纳。

2、甲方给乙方提供电源、水源，乙方所用电表由乙方自行购买、安装。甲方每月按实用数收费。

3、房屋租赁后，乙方对房屋若要进行装修和改造，不得影响房屋的主体结构，装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，待房屋租赁期满后乙方应负责恢复原貌。

4、在合同期内，因政策性拆迁，企业兼并或拍买等，乙方应无条件搬出。所交房租费剩余的时间计算由甲方退还给乙方。

5、乙方在房屋租赁期间，不得从事违法、违纪活动，并自行负责房屋的保卫、安全、环保及相关水电设施的管理与维护；负责外挂楼梯及货物升降机的管理、维护、维修、操作及安全管理等责任。乙方不得将房屋转租。

6、乙方在房屋租赁期间，根据实际用电量的比例承担甲方抄表电量损耗（以一年为一个计量周期，甲方公司内各租赁户抄表电量与供电局抄表电量的差额为电损耗，多退少补）；同时当公用电设施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损坏又无法界定责任方时，乙方应与甲方公司内其它租赁户共同承担损失。

7、在履行合同期间，甲、乙双方不得擅自违约，若有违约行为，由违约方赔付未违约方违约金壹万元正。

8、未尽事宜，另行协商。

9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，自双方法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甲方签章

法人代表：



乙方签章

法人代表：

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